

法院能动执行 维护公平正义

持续10个小时 标的过亿元 镇江两级法院协同 执行强制腾房清场

本报讯(仲莹 翟进)日前,镇江中院组织全市两级法院执行干警前往镇江新区,对被执行人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占有的一处办公场所进行强制清场。

据了解,镇江某公司与镇江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追偿纠纷一案,于2021年3月3日立案执行,案涉标的1.27亿元。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被执行人镇江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仅履行了部分欠款,申请执行人向法院申请对被执行人位于镇江新区某处土地和房产进行拍卖,镇江中院遂启动评估拍卖程序。

2023年8月23日,法院现场张贴迁出公告,要求被执行人于2023年8月31日前迁出,但被执行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迁出。

此次强制腾房前,镇江中院执行局周密部署,详细制定清场方案,

由镇江中院执行局局长任总指挥并成立若干个工作小组。

行动中,共派出执行干警、司法警察、保安、拆卸搬运工人等130余人,并邀请部分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镇江市检察院、部分媒体到场见证。

经宣读清场公告和清场要求,对屋内物品进行清点、登记册,搬运工人有序搬离物品等环节,经过10个小时全力奋战,当天下午6时,最后一间办公室终于清理完毕,强制清场行动顺利结束。

此次行动彰显了全市法院充分发挥执行工作职能,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决心和信心。

全市法院将持续聚焦公正与效率主题,秉持能动司法、善意文明执行理念,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为镇江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你们执行工作真不容易!” 秋日清晨执行出击 人大代表零距离见证

本报讯(陈怡 翟进)夏渐收,秋已至。为进一步加强民生权益司法保障,高效兑现当事人胜诉权益,日前,丹徒法院执行局开展涉民生案件集中执行行动,并邀请市人大代表全程监督见证。

清晨6时,10余名执行干警集合完毕。丹徒法院执行局局长凌海波一声令下,干警迅速分成三个小组出发,围绕前期梳理的劳动报酬纠纷、赡养费纠纷、交通事故纠纷等案件查找被执行人下落,搜寻可执行财产线索。

在一起非机动车交通事故案件中,被执行人王某负次要责任,须赔偿申请执行人14万余元。执行过程中,执行法官对其住所进行了搜查。谈话中,王某表示自己没有责任,且已经给付2万元,现在没有收入来源,对于十多万元的赔偿无能为力。但执行法官发现,王某家院子里

大面积堆积木柴,还有蔬菜大棚,且居住环境不错,有一定经济实力,遂明确告知其拒不履行的法律后果。但王某及其家人始终没有给付的意愿,拒不履行生效判决确定的义务,执行法官当即对其依法采取强制措施。

“你们执行工作真不容易!”行动结束后,人大代表如是说。丹徒法院将持续加强执行力度,彰显执行温度,提升执行速度,将能动司法、善意文明贯穿执行工作全过程,争取在解决执行难问题上取得新突破,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对执行工作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政法干部走基层 结对共建促党建

本报讯(记者 景泊 通讯员 张宁)为构建“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相互促进、共同提高”的党建工作新格局,9月25日下午,市委政法委员会第二党支部与韦岗街道党工委开展党建共建签约仪式暨第一次共建活动。

活动中,机关第二党支部、韦岗街道党工委和韦岗村党委党员代表来到村民张志强家中,送上米面粮油等必备的生活物资,并送上最诚挚的问候。张志强曾参加2000年悉尼残奥会游泳项目比赛,获得了优异的成绩。他回忆了当年参加残奥会的精彩瞬间,在场的每一个人都为其刻苦训练、顽强拼搏

的精神所感动,更为他为祖国争得荣誉而自豪。

在润州区初心主题园,大家参观了新四军韦岗抗战纪念馆,并观看了《记忆100:韦岗伏击战》电教片。机关第二党支部、韦岗街道党工委现场签订了共建协议,并就下一步如何开展党建共建活动进行了深入交流。

据悉,市委政法委员会第二党支部将持续推进与结对单位的合作交流,整合各单位优势资源,发挥优势互补、相互促进的合力作用,用好党建共建“小舞台”,做好党建引领“大文章”,将党建引领的组织优势转化为治理服务优势。

句容加大反诈宣传 守好群众“钱袋子”

本报讯(记者 景泊 通讯员 王俊)为进一步提高群众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安全意识,有效减少群众财产损失,今年以来,句容市委政法委组织各镇(街道、园区)和政法单位多措并举开展反诈宣传工作,切实保障群众财产安全。

据了解,句容市委政法委迅速行动,组织各镇(街道、园区)发挥社区民警、网格员、志愿者等,在社区活动中心、健身广场、公园等公共场所开展现场讲解宣传,通报发案形势、解剖典型案例、宣传防范技巧,对高发诈骗类型的易感人群开展定向宣传。目前已开展各类反诈现场宣传活动350余场次,有效地扩大了宣传覆盖面和知晓度,提升了宣传工作穿透力。

凝聚合力打响反诈宣传“组合拳”,天王镇联合公安机关,组织“反诈”女性群体专场宣传活动,进一步发挥妇女同胞在反诈宣传中的“半边天”作用。华阳街道部分机关党员干部,主动加入反诈志愿者行列,与物业、网格员等一起入户开展反诈宣传。

茅山镇派出所抓住秋季开学有利契机,联合刑警大队深入辖区部分学校,面向师生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活动,撑起校园“守护伞”。

句容各镇(街道、园区)在社区、学校、商超、重点企业、机关等处设置反诈宣传展板,悬挂反诈宣传条幅、发放反诈宣传单,利用室外电子屏循环播放反诈常识、反诈视频等。目前累计发放反诈宣传页册28万余份,张贴海报(标语、横幅)4.2万余处。

筑牢网络安全防线 法院干警“出摊”

本报讯(仲莹 翟进)为提高全社会网络安全意识,共同筑牢网络安全防线,近日,市委网信办开展“您用网 我用心 让您安全更放心”主题宣传活动,市中院行装处、刑二庭、新闻处干警在润州区文化广场设摊开展现场活动。

宣传现场,法院干警以发放传单、解答咨询等方式围绕网络安全、预防网络诈骗以及个人信息保护等主题内容进行普法宣传。

“遇到陌生电话、短信、网络信息一定要提高警惕!”“不要轻信网络谣言!”干警们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群众讲解网络安全的重要性,普及网络安全知识,增强网络安全意识,提升网络安全防护技能。

干警还结合发生在群众身边的真实案例,特别提醒老年群众提高防范意识,警惕网络诈骗,明辨网络陷阱,共同营造和谐清朗的网络空间。

“这样的活动真好,像微信、抖音,我们这些老年人都不太懂,有时候根本分不清谁是骗人的,今天听你们讲一讲,对我们来说帮助很大。”接到干警送上的宣传页,一位市民真诚地表示。

通过“零距离”开展普法宣传和法律咨询,不但将法律知识普及到更多群众当中去,进一步提升了人民群众的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同时也拉近了法院与群众的距离,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法律就在身边,让法治观念更加深入人心。

润州司法上门送温暖 关爱特殊群体情感人



润州司法局工作人员给特殊群众送温暖。 庄园 章保平 程伟 沈湘伟 摄

本报讯(庄园 章保平 程伟 沈湘伟)“感谢党和政府对我的关怀和帮扶,在国庆、中秋来临前对我进行帮扶,我一定痛改前非,好好接受社区矫正。”社区矫正对象钱某说道。9月26日上午,润州区司法局副局长朱怡带队,对一批家庭困难的社区矫正对象,安置帮教对象、后续监管对象——上门送温暖,助力他们早日归正。

在上门走访过程中,朱怡为社区矫正对象钱某送上帮扶金、月饼等物品,并与矫正对象家属深入交谈,了解其平时的生活情况,工作情况和思想动态,对钱某进行有针对性地思想教育和心理疏导,帮助他重燃生活希望、重树生活信心。

钱某表示,会铭记这次教训,积极

配合社区矫正工作,今后做个对社会有用的人。

据了解,为了使社区矫正工作既有“力度”,又有“温度”,更好的体现社区矫正工作的社会效益。今年“双节”前夕,润州区司法局对家庭困难、身患疾病、缺乏劳动力的10名社区矫正对象、安置帮教对象和后续监管对象进行走访慰问,以体现党委和政府对困难特殊人群的关怀,帮助他们积极接受矫正,更好地融入社会。

本次走访活动中,润州区司法局通过给困难社区矫正对象送温暖,进一步增强了与他们的沟通交流,缓解抵触情绪,有力的拉近了情感距离,为维护国庆节和中秋双节期间的安全稳定打下了扎实的基础。

国旗下的宣讲

9月25日,镇江市丹徒区人民检察院“检与同行”党员法律服务分队走进丹徒区茅以升实验学校升旗现场,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法》普法宣传活动,通过法规宣讲、问题解答、以案释法等方式,教育引导青少年尊重爱护国旗,依法使用国旗。

王运喜 李欢 张驰川 摄影报道

男子开山寨工程车盗窃获刑 检察机关溯源治理 助力揪出更多嫌疑人



本报记者(焦惟奇 王卫宾 张驰川)

“我们要对小区配电房施工,带电作业有风险,提醒业主不要靠近。”2022年12月2日,一辆山寨版“国家电网”工程车内,一名“离职”的国家电网员工带着不明真相的同伴,让物业开门后直奔小区配电房,自导自演起“假施工、真盗窃、酿隐患”闹剧。近日,镇江市润州区检察院依法以涉嫌盗窃罪对男子王某提起公诉,王某雇佣他人盗窃国家电网小区配电室接地铜排价值近8万元人民币,法院判处王某有期徒刑二年九个月,缓刑三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伍万元。

“用我给你的钥匙打开房门,找接地的铜排,拆卸。”王某向随行的陈某布置着任务。“没了接地铜排,会引发触电的呀!”陈某有些疑惑。“设备要更换了,定期都会更新。”王某镇定地解释着。

两人一上午时间,在官塘绿苑三期、官塘绿苑四期、远洋香城小区的配电房,共窃取规格为10毫米×10毫米的接地铜排118.6米,价值近8万元。

“接地铜排不见了!但配电房的门锁没有坏呀?”国家电网工作人员吴师傅在案发当天下午对小区配电房例行巡查中,发现多个小区配电房的防盗门完好无损,但配电房内的接地铜排不翼而飞,作业手法比较专业,失窃物品总

额巨大。吴某报警。警方迅速展开研判,锁定了王某。

12月10日,接到警方要求协助调查电话后,王某主动投案。“我父亲患有胰腺癌需要钱,工地又需要给工人发工资,以前聘用我的老板曾带着我在国家电网干过,离职时配电房的钥匙没有交,又有类似的工程车,我还知道小区配电房的管理不是特别严格,且企业可能不会在意一些设施损失。”王某到案后懊悔不已。

“本案案值不算惊人,但接地铜排对配电房相关设施起着隔离保护作用。你的盗窃行为带来的不仅是给企业造成损失,更会引发公共安全事故。”润州区检察院承办检察官严肃地教育着王某。

“小区配电房的运行维护是外包服务,但不可一包了之。电力工程是特种行业,建议贵公司建立健全工作机制,从定期巡查、增设监控、强化钥匙和工程车等特种设备管理多管齐下,切实做好好配电房管理。”该院副检察长杨海峰在走访国家电网某公司负责人时主动提醒,并送达相关检察建议,促进该公司认真对案件背后的深层次问题,服务社会治理。

检察官介绍,案件办结后,润州区检察院依托侦查监督与协作办公室平台,及时检索同类案件线索,发现辖区内还有多个小区配电房接地铜排被盗,遂监督公安机关立案。公安机关已对4名犯罪嫌疑人立案侦查。同时,该院追捕1名犯罪嫌疑人。

十余年的“树纠纷”终于解决

本报讯(扬法董 翟进)两棵树为何引起“两家怨”?两位老人缘何矛盾愈加激烈?日前,扬中法院承办法官通过细致工作解开双方当事人心结,帮助解决了两家长达十余年的“树纠纷”。

据介绍,张某、赵某多年来比邻而居。然而,赵某院中的一棵杨树、一棵水杉“任性”生长,遮蔽了张某家的阳光。两家为此生隙继而发生诉讼。2007年,张某申请执行赵某拆除妨害一案,双方庭前调解约定:“赵某靠近张某界的杨树、水杉的主干和树枝,由赵某每年修理,其主干、树枝的高度不得超过原告张某房屋的天沟,树枝不得过界。今后每年须于当年5月底前修理完毕。”案件调解后,赵某一直未按生效调解书履行,张某于2009年10月30日申请执行,受理执行后,扬中法院敦促被执行人履行完当年的修剪义务后结案。

此后长达13年来,赵某未按期履行每年的修剪义务,两棵树木枝繁叶茂,远远超过当初“约定”的生长高度,树冠也越界紧挨着张某的房屋墙体,严重影响张某家的居住采光和

通风,风雨天气对张某家的楼体也产生较大安全隐患,为此,张某向扬中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立案后,承办法官多次下乡到现场进行勘验,详细了解两家情况。考虑到被执行人赵某年近90岁,承办法官确定了以“耐心劝导为先,强制措施在后”的办案思路,一方面对被执行人子女析法明理,争取他们的理解和配合,另一方面联合村委会工作人员共同做赵某的思想工作。最终,被执行人夫妇自愿配合法院开展修剪工作。

执行当天,执行人员和法警起个大早来到现场维持秩序,邀请村委会工作人员见证执行。经专业环卫工人长达2小时的工作,终于将两棵未按“约定”生长的树木修剪完毕,执行双方均对执行过程表示满意。

俗话说,远水不解近渴,远亲不如近邻。执行的根本目的是维护当事人的胜诉权益,更深层的意义是化解社会矛盾。随着遮天蔽日的树木修剪完毕,视野豁然开朗的同时,两家心中十余年的积怨也随之烟消云散。

“调解员+网格员”联动 解纷止争“零成本”

本报讯(徒法董 翟进)“以后遇到难事,要积极面对解决,回避不是办法。”近日,丹徒法院人民调解员陈秀芹顺利化解了一起金融借款纠纷案件,在调解结束后着重耐心地当事人徐某说。

原来,徐某于2020年通过某信托公司网络平台借款5000元,但逾期三年一直未能偿还,该公司诉至丹徒法院要求徐某归还借款及利息。

调解员陈秀芹仔细阅卷后发现,案涉金额不大,且事实清楚,遂先行电话联系徐某了解情况。但徐某接通一次电话后再也联系不上,向徐某户籍地邮寄的送达材料也被退回,调解工作顿时停滞。

为高效妥善处理案件,调解员想到了请求社区网格员帮助找人的方法。在向徐某户籍地网格员了解情况中,陈秀芹得知徐某已嫁到邻村,又设法与其现住地网格员取得联系,请他们代为送达诉讼材料,帮忙做徐某思想工作。

没想到两天后,徐某主动联系了法院,调解员耐心为其分析案情,阐述逾期还款将承担的相应违约责任。经一番劝解,徐某表示愿意接受调解,但自己

目前经济困难,希望调解员帮忙做原告工作,减免部分利息。

随后,陈秀芹又与信托公司进行协商,在指出其过高利息不符合法律规定的同时,转告了徐某的还款意向和无法全额支付的难处。

在多次与原、被告沟通后,信托公司最终同意减免全部利息,仅要求归还本金5000元。徐某当即支付了全部款项,信托公司也向法院提交了撤诉申请,此次纠纷圆满化解。

这已经不是“两员”合力化解的第一起纠纷。丹徒法院人民调解员借助网格员“人熟事清家门近”的身份优势,形成调解工作合力,不断打通司法服务“最后一公里”,让一个个陷入僵局的案件在短时间内得到解决,努力实现解纷“零成本”,止争在“萌芽”。



调解在线